

宿州市埇桥区财政局文件

区财乡〔2025〕9号

埇桥区财政局关于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 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批复的通知

各相关镇人民政府：

埇桥区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经乡镇初审，区财政局审核，报经区政府批准，计划总投资 1235.1 万元，其中：批准你镇项目 ---- 个，项目投资概算为 ----- 万元。现将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批复下达给你们（见附件），请各镇严格按照《安徽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抓好项目组织实施，同时做好以下事项：

1. 严格落实项目自筹资金。村级要有完整的项目建设资金来源，除财政奖补外，其他农民筹资、村集体投入、捐赠收入等自

筹资金，必须落实到位，具备开工条件后才能组织实施。

2. 严格规范招投标行为。项目实施要按照招投标管理规定，招标确定施工单位，分项目签订合同。招标采购工作结束后，及时与中标企业签订合同，下达项目开工通知书，确保项目工程早开工、早建设、早见效。对中标后无故退出的企业，采购人要及时报区财政局综合股备案。

3. 严格执行项目管理要求。在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前提下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，于2025年9月底前全部完工，完工的项目须及时在醒目位置设置统一的标识牌。项目档案资料按照“一项一档”档案整理要求，按时报送，乡镇留存和报区财政局乡财股各一份。

4. 切实加强项目监管，做好监管工作。各镇要提高站位，高度重视，从组织领导、制度完善、宣传信息、项目效益效果、后续管护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，各镇要切实履职尽责，充分发挥就地就近监管作用，做到从开工到验收全程监管，要发挥专业监理、乡镇包村干部全程监管、群众代表现场监管和两代表一委员的监督作用，确保项目工程建设的进度和质量。

对不按要求完工和报送档案资料的扣减下年度奖补资金；发现项目存在质量问题的将扣回奖补资金，取消下年度项目申报资格并依规进行责任追究。

附件： 埭桥区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
项目审批汇总表





宿州市埇桥区财政局

2025 年 4 月 10 日印发



埇桥区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审批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签章）：

单位：人、万元、米、个、盏

序号	乡镇名称	项目名称	实施主体				资金筹集情况									具体工程建设内容	备注
			村名	村民组数	农业人口 (人)	其中： 劳动力 (人)	资金来源总额	村民筹资		村民捐 资	村集体 投入	社会 捐赠	其他 资金	申请财政奖补资金			
								人数	金额					金额	人数		
1	桃园	道路硬化	吕寺村	12	3371	1356	54.50	3371		0.5				54	3371	李家中心村道路硬化	吕寺村李家中心村
		小计		12	3371	1356	54.5	3371	0	0.5	0	0	0	54	3371		